

1999 - 2000

## 第一屆消費文化考察報告獎

Consumer Culture Study Award I

第一屆消費文化考察報告獎共有來自 64 間學校 1057 名同學共 166 隊報名參加。

### 目標

- 考察及分析本地消費心理、行為和模式，從而探討消費權益和責任的實際狀況。
- 通過參與第一手資料的搜集與分析，鍛鍊同學的創作及撰寫報告能力，學習調查及媒體製作的技巧。

### 活動形式

參加者自行釐定一項環繞香港消費文化的研究題目，撰寫計劃書，展開考察活動，及作出研究總結報告。

### 研究內容

題目須環繞香港的消費文化、行為和權益，以創新、生活化及富意義為原則。以下例子僅供參考：

- 營商手法 —— 十元店的興起、自助式零售、旅遊業 / 保險業誘客之道
- 競爭 —— 電訊市場、屋邨商場店舖 / 街市攤檔的獨市經營、超級市場
- 認知 —— 商品說明、法例保障、產品安全、廣告訊息的真偽
- 態度、行為模式 —— 鴨寮街 / 花園街 / 信和商場的消費文化
- 心理、價值觀 —— 海景單位的價值、名牌、潮流、葡撻 / 芝士蛋糕熱潮、史諾比換購潮
- 選擇 —— 大型商場店舖同一化
- 環保消費 —— 過度包裝、二手市場

## 研究方法

資料種類必須以第一手資料為主，可通過實地觀察、訪問、問卷調查等不同方法搜集。

## 報告形式

除文字報告外，參加者可通過不限形式的媒體表達全部或部份研究內容，如漫畫、圖片、影音製作、電腦軟件、網頁、甚至其他能以實物提交的藝術形式，表達題旨。

報告內容長度不限，惟所有作品於交件時，須同時附上三千字以下的背景資料，簡述研究方法及過程。若作品並非以文字報告為主，仍須以一千字交代表達內容，以供評判團參考。

## 參加資格

初級組：參加者必須為中學日校中一至中三學生，小組或個人為單位均可。

高級組：參加者必須為中學日校中四至中七學生，小組或個人為單位均可。

\* 每隊參加者必須以學校名義參加，並由老師指導。小組人數不得超過十人。每位老師最多可同時指導兩隊參加。每校參加隊數不限。

## 評判準則

- 搜集資料種類須以第一手資料為主，二手資料為輔
- 題材以創新、生活化及富意義為原則
- 著重資料搜集及分析的準確性、客觀性及系統性
- 著重資料處理的組織能力
- 鼓勵創新的表達手法
- 鼓勵多媒體製作，著重製作水平

## 評判團

陳志輝教授

周志堅博士

梁天偉先生

呂大樂博士

陶傑先生

胡紅玉女士

## 獎項

初級及高級組分別設有下列獎項：

冠軍：獎學金港幣五千元及獎座

亞軍：獎學金港幣三千元及獎座

季軍：獎學金港幣二千元及獎座

最佳選題獎：獎座

最具創意表達形式獎：獎座

研究報告達到一定水準將獲得嘉許獎狀。所有提交報告的參加隊伍均可獲參加證書，以茲鼓勵。

## 考察津貼

個人或小組參加隊伍均可獲考察津貼。個人參加者可獲最高額港幣六百元正，小組參加隊伍津貼額最高為港幣一千元正，實際津貼額將按隊數調整。津貼主要為購買報告所需文具及雜項，如菲林、錄音帶、錄影帶、打印機墨水等材料之用。照相機、電腦配件等器材則不在資助之列。參加者須於報名及遞交計劃書時附上開支預算，經主辦機構審批津貼上限，然後在呈交報告時提交單據，按批額實報實銷。

主辦機構於 1999 年 10 月中旬個別通知參加隊伍所批津貼金額。

## 作品版權處理

參加者須同意將參加作品版權免費提供予主辦機構作公開展覽、結集出版及進行其他宣傳及推廣活動，主辦機構事前無須徵得參加隊伍或學校同意。

## 配合活動

### 講座 1：

主題：介紹活動細節、「俯拾即是消費文化」、「買桔者言」、「我看消費者心態及行為特色」

日期：1999 年 6 月 19 日上午

地點：香港城市大學 LT5 演講廳

講者：陳黃穗女士、陳志輝教授、徐詠璇女士、陶傑先生

### 講座 2：

主題：考察題目的選訂、研究方法簡介、參加經驗分享

日期：1999 年 9 月 18 日上午

地點：香港理工大學蔣震劇院

講者：盧子健博士、劉燕卿女士、官文傑老師、潘永強老師

### 講座 3：

主題：「問卷調查方法」、「實地觀察及訪問技巧」、「評判的忠告」

日期：1999 年 10 月 23 日下午

地點：香港城市大學 LT2 演講廳

講者：周志堅博士、梁天偉先生、呂大樂博士

### 講座 4：

主題：「多角度分析消費現象」

日期：1999 年 11 月 13 日下午

地點：香港理工大學賽馬會綜藝館

講者：陳永佳先生



1999-2000

**消費文化考察報告獎**

Consumer Culture Study Award